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傳 真：04-23321090
聯絡人：胡文琳
電 話：04-37061322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5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05004862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營資料(0048625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全國家長會訂於105年5月28日（星期六）辦理「師鐸親師研習營」，惠請公告周知，鼓勵有興趣者自行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全國家長會105年4月8日全家會（104）豐字第1050408A號辦理。
- 二、報名資格：國中、高級中等學校家長會長、校長、學輔主任、導師（限額200人採線上報名<http://goo.gl/forms/ub6ItIBYrB>）。
- 三、活動時間：105年5月28日上午9時至18時（8：30開始報到）。
- 四、報名費用：免費。
- 五、地點：新北市立三重商工（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163號，捷運菜寮站，轉搭14公車。另自行開車前往到校者請報名時同步申請停車證）。
- 六、本案如有疑義者，請逕洽財團法人生命樹校園基金會秘書長簡宏志0921-110-525。

花府 105/05/04



七、檢送師鐸親師研習營資料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三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全國家長會、本署署長室、本署學務校安組

2016-05-04
13:48:19
電子公文
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裝



96

訂

線